

创新创业试点专业保障措施

1、支撑条件

(1) 实践场所条件：光伏发电技术与应用专业初建于 2010 年，现有包括 10KW 市电切换型离网光伏屋顶电站、光伏原理实验室、风光互补实训室、光伏系统集成实训室、光伏电子工程实训室和智能微电网实训室在内的多个校内专业实训室和电子电路分析制作与调试实训室、PLC 应用技术实训室、电气控制实训室、工程制图实训室等多个校内专业基础实训室，能满足日常的教学和科研任务需求，因此本专业具有开展改革的实践基础和保障。

(2) 师资队伍条件：团队成员年龄、职称和学历结构合理，多人先后承担并圆满完成省、市级科研项目，在国家级省级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 30 余篇，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6 项。项目组还将聘请甘肃自然能源研究所的科研人员担任课题研究的顾问，组建由双创学院院长、二级学院院长、学科带头人、专业教师组成的科研群体，确保本专业改革得到科学、协调、顺利的实施。

(3) 校外培育条件：本专业先后与中国水电顾问集团、江西晶科能源、汉能集团、瑞亚教育、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等 10 多家新能源企业和发电行业签订了校企合作协议，并与相关企业深度合作成立冠名班，校企合作联合办学。这些校外人才培养基地为专业改革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2、资金投入

从 2013 年起，通过生均拨款项目及校内自筹，甘肃省教育厅及我校已累积向光伏发电技术与应用专业投资达 300 余万元，计划 2020 年生均拨款项目达 150 万元，2021 年生均拨款项目达 200 万元。

3、政策保障

国家层面上，相继出台了包括《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中共中央（2018）1号等在内的多个文件支持光伏发电技术与应用专业，在我校内部已经制订了《甘肃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创新创业工作管理办法》在内的多个创新创业相关的制度，激励在校师生进一步投身创新创业的教育教学。